

本报热线:6610123 新浪微博:@今日烟台 微信号:今日烟台

“房东”催房租，房客被骗一万八

收到短信房客信以为真，没有核实就把钱打了过去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苑菲菲)“我是房东，请把房租汇到我爱人的某某银行卡上，姓名XXX”。在芝罘区东方巴黎小区租房的王先生，近日收到这样一条陌生号码发来的短信，信以为真的他将18000元房租汇过去后才发现了上当。

“我真以为是房东的号码，

还把原来存的房东电话给替换了。”9日，王先生说起这件事时仍然很懊恼。

王先生说，他是4月底接到的催房租的短信，房子是6月26日到期，之前他曾和房东约定提前一个月谈续租问题，时间上差不多，王先生也就没有怀疑。

几天前，王先生想起房租

的事，觉得不能让房东再催了，便主动去银行取了20000元钱，按照短信中指定的账号存了进去。巧合的是，王先生上午存了钱，下午就在小区里碰到了房东，“我说房租汇到你爱人银行账户上去了，你查查吧，房东当时很吃惊。”王先生说，房东告诉他，没有发过这条短信，他爱

人也不叫那个名字，电话号码也不是他的，王先生这才意识到可能上当了。

王先生说，他当场就报了警，并赶到汇款银行说明情况，银行工作人员查询账号发现，王先生汇去的18000元还在，没有被取走，但银行无权随意冻结对方账户，必须有司法机关的冻结证

明才行。而办理手续要层层批复，等办完时是下午5点多，银行已经下班了，次日王先生再去银行发现，那笔钱已经被别人取走，这让王先生十分懊恼。

记者了解到，像这类骗子短信，不少市民都曾收到过，一旦受骗，市民应该立刻报警，为自己维权争取时间。

这也是骗子的伎俩

网购后接“支付宝”电话重新操作被骗5000元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侯艳艳)市民小李在淘宝购物不久，接到了“支付宝”工作人员来电，称交易未成功，并提供新网址要求重新操作，小李按照对方提示操作，结果被骗5000元。

8日，芝罘区的小李到凤凰台派出所报案称，自己网购被骗5000元。原来小李在淘宝网购买了价值1000元的首饰，下单后不久接到了一个陌生电话，对方自称是支付宝工作人员，称由于系统升级，导致订单失效，退款无法正确打入小李的账户。

因为对方准确地说出了小李购买的商品以及她

的收货地址和支付宝账户等信息，小李对这个电话没有丝毫怀疑。按照对方提示，小李通过腾讯QQ与对方进行了联系。

对方要求小李点击一个网站链接，按照网站提示进行相关操作。在此过程中，小李根据对方提示，输入动态验证码。对方以动态码输入有误、密码错误为由，反复催促她重新输入。

到第5次时，小李突然觉得有些不对劲，于是停止了操作。她查询银行卡发现里面的5000元钱没了，打骗子提供的手机号码，对方已经关机。

淘宝网客服人员介绍，近期已有多起类似买家被诈骗的投诉，买家在淘宝下单后，收到“卖家”或“支付宝”人员的电话或短信，由于退款心切，买家主动联系对方，在对方发过来的链接中填写银行卡、身份证和网银密码等信息，最终造成买家被骗。

“淘宝、支付宝客服不会向会员索要银行卡号、身份证号、手机验证码等个人信息，如果不是第一次注册淘宝网、支付宝，均不需要提供此类个人隐私信息。”淘宝客服人员提醒，淘宝购物不存在订单有问题、付款未成功等情况。

小李提出质疑，骗子为何能准确掌握她的详细信息?对此，淘宝客服人员称，这可能是第三方软件导致，也有可能是黑客。但小李对这样的答复并不满意，她说，购物网站和卖家都负有一定责任，希望给个合理的说法。

凤凰台派出所民警提醒市民，网购时要提高自我防范意识，留意登录的网站是否经有关机关备案。尽量选择第三方支付平台中付款及货到付款，不要选择向网站提供的个人账户直接付款，以降低网上交易的信用风险。如发现被骗，应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在银行待了一夜 次日还不想走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见习记者 聂子杰)9日上午8点多，在南大街振华购物中心旁的一家银行内，一男子在自助营业厅内度过一晚后，继续赖在银行营业厅中不肯离去，影响到银行正常营业。北大西街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了解情况后将男子送往医院观察。

据北大西街派出所的工作人员介绍，男子是合肥人，9日上午在银行时看上去就有点不太正常了。“当时就是赖着不走，说什么也不听。”工作人员说，男子精神上可能有些不正常，众人无法与他正常沟通。加上该男子身材较魁梧，警方只得采取措施，由多名民警齐心协力将该男子强制带离银行营业大厅，并送往烟台市救助站。

因为该男子精神状态不稳定，所以救助站不具备接收条件，所以救助站开出介绍信，由警方将该男子护送至肺科医院心理康复中心接受观察和治疗，费用由救助站支付。

银行人员轮番劝说 捡钱人归还现金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侯艳艳 通讯员 韩建梅)莱山区一位打工妹到银行交燃气费，不料500元现金丢在银行门口。9日，这位打工妹致电本报称，多亏银行工作人员轮番做捡钱者的工作，才帮她找回丢失的现金。

8日，外地打工妹小陈到烟台莱山迎春大街支行替朋友交燃气费，“我到银行后才把现金取出来，转眼就没了。”小陈说。银行员工询问情况后，调取了银行门前的监控记录，发现小陈丢钱后数秒钟，一名小伙弯腰捡钱，随后进入银行ATM机取钱。

银行工作人员联系到捡钱的小伙，小伙拒不承认捡到钱。多名银行人员轮番打电话劝说，小伙终于答应把钱归还小陈。

幸好没事

9日晚，在电缆厂附近，马路上一辆面包车发生侧翻。据面包车车主金先生介绍，晚上8点10分左右，他开车从只楚路立交桥往解放军第107医院方向走。在路口等待左转时，一辆轿车撞他的面包车上，从而使自己的车失去控制发生侧翻，与自己同方向的一辆黑色轿车以及迎面驶来的一辆挂车也被刷蹭，肇事车辆没有停车直接开溜，所幸金先生只是受了轻伤。

见习记者 吕奇 摄影报道



离开敬老院后，老人家中去世

家属称院方为应付检查赶老人回家，院方称是老人自愿回家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金夏瑞)日前，龙口七甲镇李家沟村的老人李世江离开敬老院11天后在家中死亡，家属认为老年公寓为了检查评比，害怕老人影响整体成绩劝老人回家，导致老人淋雨而死。而老年公寓负责人说老人是自己想回家，按正常程序离开，家属还签了字。

7日中午，记者来到龙口市七甲镇皓鹏老年公寓。在皓鹏老年公寓大楼上分别挂着2008年和2012年“山东省一级五保供养服务机构”、“七甲镇敬老院”以及“七甲镇残疾人托养院”的牌匾，公寓里边干净整洁。当听到李世江这个名字的时候，几位正在晒太阳的老人直接转身离开，只说了一句：“听说死家里了。”

这时，老年公寓一名女工作人员突然出现，阻止老人说更多关于李世江的事情，并且以影响老人休息为由劝记者赶快离开。

老人的侄女李女士介绍，“我二叔双目失明，腿脚也不好，没有老婆孩子，老年公寓说他们马上要评比，如果家属自愿把他接回家，等评比结束还能再送回来；如果不同意，他们把老人送回家就再也不收了。没办法，我小叔才把他接回家。”

李女士的小叔李世会说，老年公寓的曲院长曾多次打电话催他把哥哥李世江接回去，离开老年公寓的第11天，5月21日下午，李世会像以往一样给哥哥李世江送饭时，发现哥哥趴在窗边，已经断气。

“他原本身体挺好的，可能跟

死前淋了雨，身边又没人照顾有关系。”李女士说，“虽然不能说家属一点责任都没有，但是公寓怎么能够因为评比就随随便便把一个双目失明的五保老人打发回家呢?”

7日，记者来到老年公寓时，相关负责人不在，拨通了曲院长的电话，她称当时在长岛有事，暂时回不了龙口。当询问李世江为何突然回家时，曲院长说老人回家住几天是正常的，但记者想继续询问时，电话被挂断。

随后，记者联系到七甲镇党委副书记谢强，他说没听说敬老院有检查评比，李世江以前也会隔段时间回家住几天，每次都是李世江自己想回家，老年公寓才通知家属把他带回去，走的都是正常手续，这次也是。